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GIEI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0)

變更核數師

本公告由Hygieia Group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知悉並審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狀況及進度 (「二零二零年審核」)。儘管本公司努力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PwC」) 進行溝通並滿足其提出的尚未達成的要求，包括本公司認為其到目前為止所作的積極努力 (委任一名獨立專業顧問，以協助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進行就PwC關注的相關事項的調查)，然而遺憾的是，本公司與PwC仍未能達成一致同意。本公司未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及13.49(2)條規定於截止日期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前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年度業績」) 公告。

董事會認為，盡可能快地推進及完成二零二零年審核及申請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決議要求PwC考慮辭任核數師並要求本公司委任另一名合資格外部核數師，以盡快完成二零二零年審核。於PwC接獲董事會決定的通知後，由於PwC認為彼等未能就若干事宜 (於下文中進一步解釋) 獲得任何更多資料或信納的解釋且鑒於調查仍在進行 (本公司澄清：誠如上文所解釋，由於本

公司與PwC仍未能達成一致同意，因此調查尚未開始)，彼等未能釐定並進行彼等認為必要的所需額外審核程序，以最終確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合理估計完成審核所需時間。於審慎周詳考慮後，PwC同意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之公告（「前公告」），其載列全權投資管理協議（定義見前公告）之詳情及PwC作出之請求。根據PwC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之辭任函，PwC確認其認為有關全權投資管理協議及本集團年內向數個服務提供商支付的若干專業及諮詢服務費9,775,000港元之事宜為重大尚未達成事宜，且二零二零年審核尚未完成。除於PwC辭任函所述該等事宜外，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概無其他有關變更核數師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儘管存在以上所述，董事會藉此機會向PwC於其委任期間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及優質服務表達感謝及感激。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在審核委員會的推薦下，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核數師，已填補PwC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並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之營運維持正常。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刊發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有關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之任何重大進展以及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年度業績的預計刊發日期。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國衛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刊發二零二零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Hygieia Group Limited
主席
卓榮貴

新加坡，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卓榮貴先生、唐瑞聲先生及Peh Poon Chew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厚琛先生、陳武豪先生及王旭先生。